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26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仁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50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南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0752 號	雙○忠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89 號	家庭暴力防 治法	雲林地檢 114 年偵字 003525 號	吳○憲	他結
元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3 號	恐嚇取財得 利	臺南地檢 114 年偵字 007905 號	吳○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3 號	恐嚇取財得 利	臺南地檢 114 年偵字 007905 號	黃○菁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3 號	恐嚇取財得 利	臺南地檢 114 年偵字 007905 號	吳○諭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3 號	恐嚇取財得 利	臺南地檢 114 年偵字 007905 號	黃○莉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30 號	公共危險	臺南地檢 114 年偵字 017985 號	吳○杰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35 號	槍砲彈藥刀 械管制條例	雲林地檢 114 年偵字 002900 號	林○揚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26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元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36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雲林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0386 號	李○慈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41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雲林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0732 號	謝○宏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45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雲林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0602 號	許○傑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元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51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南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1342 號	邱○賢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玄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49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南地檢 114 年偵字 025977 號	郭○吟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玄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54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嘉義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0712 號	陳○軒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4 號	傷害	臺南地檢 114 年調院偵 續字 000003 號	楊○邦	命令續行 偵查
孝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4 號	傷害	臺南地檢 114 年調院偵 續字 000003 號	翁○蘭	命令續行 偵查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26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信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71 號	妨害自由	臺南地檢 114 年偵字 010054 號	林○穎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55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嘉義地檢 114 年毒偵緝 字 000114 號	方○晴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義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0 號	竊佔	雲林地檢 113 年偵字 009339 號	陳○枝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義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0 號	竊佔	雲林地檢 113 年偵字 009339 號	林○忠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義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31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南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1251 號	A○E○K○ N○ ○E○R○P ○T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義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37 號	公共危險	雲林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479 號	林○瑩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義	114 年 上職議字 003246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雲林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0899 號	施○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誠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1 號	竊佔	雲林地檢 114 年偵字 006814 號	蘇○星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26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誠	114 年 上聲議字 001691 號	竊佔	雲林地檢 114 年偵字 006814 號	蘇○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